

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泡沫包装制品 8000 立方米、珍珠
棉包装制品 6000 立方米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6 年 7 月 11 日，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泡沫包装制品 8000 立方米、珍珠棉包装制品 6000 立方米新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验收工作组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新建后位于中山市南头镇尚义路 10 号厂房之三，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3° 19' 6.127"，北纬：22° 42' 7.431"。项目新建后用地面积 1600m²，建筑面积 1600m²。项目新建后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项目主要从事泡沫包装制品和珍珠棉包装制品的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中山海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编制了《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泡沫包装制品 8000 立方米、珍珠棉包装制品 6000 立方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建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南）环建表[2026]006 号】。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7 日，调试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项目已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4WB25439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新建后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陈香琪

陈永

品文健

江明

项目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产品名称、产量如下表:

表1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产品名称、产量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环评审批产量	验收产量
1	泡沫包装制品	8000 立方米/年	8000 立方米/年
2	珍珠棉包装制品	6000 立方米/年	6000 立方米/年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原辅材料名称、用量如下表:

表2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原辅材料名称、用量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年用量	验收年用量	所在工序
1	成型泡沫	8200 m ²	8200 m ²	原料
2	成型珍珠棉	6100 m ²	6100 m ²	原料
3	热熔胶	0.35 吨	0.35 吨	人工粘合
4	机油	0.05 吨	0.05 吨	设备维护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生产设备名称、数量如下表:

表3 环评审批设备数量与本次验收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台)	验收数量(台)	所属工序
1	线切割介板机	/	6	6	线切
2	线切割开槽机	HX800	4	4	开槽
3	开料机	/	2	2	分切开料
4	成型机	/	1	1	冲压成型
5	排废机	/	1	1	排废
6	热熔胶机	WZ-400L	2	2	粘合
7	压合机	/	1	1	压合
8	烫板机	Cuberoor-860	2	2	烫板贴合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签名:

徐香琪

曾保

吕洪暖

qia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1)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南头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2. 废气

新建后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①分切和开槽成型、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恶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甲苯、乙苯、臭气浓度；

②烫板贴合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恶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③人工粘合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及恶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TVOC、臭气浓度；

以上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条 15 米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设计风量为 15000m³/h。

3. 噪声

新建后项目营运期间，生产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噪声，主要为开料机、线切割介板机等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原材料、成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交通噪声。

为了进一步优化周围声环境，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采取的处理措施为：

①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对于各种生产设备，除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外还合理地安装、布局，较高噪声设备如空压机、风机等应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等并设置在厂内靠北一侧，远离敏感点一侧。

徐香琪

曾原

吕晓晓

qrlg

②车间生产过程中，门窗紧闭，加上自然距离的衰减，使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得到有效地衰减。通风设备通过安装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来消除振动等产生的影响。

③对于运输噪声，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减少车辆噪声的影响，限制大型载重车的车速，对运输车定期维修、养护，减少或杜绝鸣笛等。

4. 固体废物

新建后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其中：

生活垃圾主要由员工的日常生活、办公所产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废边角料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

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项目已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已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

②废气、废水、危废仓、一般固废仓已完成规范化的标识设置，并已有规范排放口编号。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13日进行验收监测，以及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泡沫包装制品8000立方米、珍珠棉包装制品6000立方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VN2606012106-A）显示：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为77%~79%，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项目各工序废气因子的处理效率基本达到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李甜

曾泰

吕快醒

qra

(1)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山市南头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的排放浓度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

2. 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

分切和开槽成型、烫板贴合、人工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的较严者要求；苯乙烯、甲苯、乙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根据企业使用的原料、生产工艺过程和有关环境管理要求等，筛选确定计入 TVOC 的物质，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实施）。

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和苯并[a]芘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苯乙烯和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测点的昼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敏感目标噪声点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陈清琪

曾添

吕晓暖

qiray

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间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

(1)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并每日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包括：废包装袋、废边角料等集中交由有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机油及包装物、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收集暂存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目前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

项目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项目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符合环评及批复的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措施，在项目工况稳定，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污染物排放达到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的验收执行标准，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泡沫包装制品8000立方米、珍珠棉包装制品6000立方米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

验收组签名：

   

保护验收。

七、要求与建议

1.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切实做好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加强日常巡检，提高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水平，从源头杜绝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3. 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完善和规范现场监测条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工作单位	职位/职称/专业	签名	联系电话
1	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香琪	13531830010
2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环境工程与生态)	曾保	13420329395
3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伏暖	0758-2696008
4	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员	尹永	0760-88668777
5				

中山市骏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1日

验收组签名:

徐香琪

曾保

吕伏暖

尹永